

## 德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5 月 1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德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陈飞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80,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6 年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回顾，并提出了 2017 年度的工作思路及重点工作。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总结和 2017 年监事会工作安排。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公告  
《2016 年年度报告》（编号为 2017-010）及《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编号为 2017-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6 年的财务报表及相关附注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亚会 B 审字(2017)0736  
号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公司分析 2016 年度  
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主要财务指标及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目前宏观经济形势、货币政策、行业状况及市场需求等方面因素的综合影响，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公司 2017 年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的基础上，编制了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 B 审字（2017）0736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净利润 13,455,634.71 元。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的需要，更为了满足公司长远的发展以及提高核心竞争力，故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16 年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中广德丰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承办了中国门球冠军赛，但门球赛的举办对地区、场地、餐饮、住宿等条件要求较高，结合国内市场现状以及德丰利达集团对体育事业投资的前瞻性等因素，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与集团旗下湖北德丰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在湖北小雷山共同举办了 2016 德丰利达杯中国门球冠军赛。报告期内活动已圆满结束，已经在全国股转系统制定披露平台披露《关于追认 2016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临时公告（公告号为 2017-013）。此议案需董事会表决通过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类交易不会持续发生；定价机制参照与非关联方交易金额定价，交易价格公允，表中交易金额为含税价格。

公司前期投资拍摄影视剧作品需要大量资金支持，控股股东德丰利达集团以及实际控制人李纪丰前期对公司提供无息资金，报告期末尚欠德丰利达集团 189,442,020.88 元、欠李纪丰 300,000.00 元。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股东对公司提供无偿资金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并已通过《关于追认 2016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临时公告（公告号为 2017-013）予以追认。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控股股东德丰利达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股东李纪丰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74,000,000 股。

**(八) 审议通过《关于〈德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公司未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问题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控股股东德丰利达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股东李纪丰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74,000,000 股。

**(九) 审议通过《关于〈德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提高德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确保公司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以下简称“《会计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德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外部机构未发生变化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03 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的规定。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的相关税费，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披露（公告编号为 2017-016）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熊明、安明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事宜，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

事规则》的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关于德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三）备查的其他文件

德丰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1 日